

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项目名称: 2023年草原奖补工作经费项目

评价单位: 康乐县畜牧兽医中心

评价时间: 2024年1月

2023 年度草原奖补工作经费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立项背景。通过对全县承包 23.98 万亩草原的农户进行核实，继续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，依据草原生态环境承载能力，引导农牧民合理配置载畜量，合理利用天然草原，促进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

(二) 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。项目资金预算 3 万元，资金来源为县级财力年初预算资金，资金用于对全县承包 23.98 万亩草原的农户核实工作差旅费，办公费。

(三) 项目计划内容及实施情况。该项目为县级预算资金，由康乐县农业农村局于 2023 年 1 月批复，项目具体内容为对全县承包 23.98 万亩草原的农户的管护工作进行核实，继续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，依据草原生态环境承载能力，引导农牧民合理配置载畜量，合理利用天然草原，促进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项目完成时限为 2023 年 12 月底。

(四) 项目组织管理。

2023 年草原奖补工作经费项目的主管部门为康乐县农业农村局，实施单位为康乐县畜牧兽医中心。为了项目的按时完成，印发了《临夏州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》，及时全县承包 23.98 万亩草原的农户核实，继续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依据草原生态环境承载能力，引导农牧民合理

配置载畜量，合理利用天然草原，促进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根据实施方案，由畜牧股组织人员对全县草原的管护工作进行核实。截止目前，项目资金在畜牧兽医中心会议上研究讨论同意后，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支付完毕。

二、项目绩效目标

（一）项目总体目标：通过实施第三轮草原补奖政策，继续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，依据草原生态环境承载能力，引导农牧民合理配置载畜量，合理利用天然草原，促进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

（二）年度（或阶段性）目标。已对全县承包 23.98 万亩草原的农户的管护进行了核实，继续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，落实草原补助 34.0038 万元。。

三、评价结论及分析

通过项目的实施，草原承包人员的管护意识不断提高，增加了草原承包人员的收入，项目区植被覆盖率提升明显。生态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明显，群众满意度达到 98%以上。综合评价得分 98 分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：该项目预算资金 3 万元，资金支出为 3 万元，执行率 100%。

（二）产出指标情况：畜牧股组织人员下乡 340 人次，对全县承包 23.98 万亩草原的农户管护工作进行了核实，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%，按时支付了下乡人员的差旅费，工作已在按照

时间节点进行完毕。

(三) 效益指标情况：该项目实施后增加了草原承包农户的经济收入，受益人口数 35000 人，项目区植被覆盖提升明显，社会效益明显。

(四) 满意度情况。该项目实施后，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%。

五、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

一是制定印发了《临夏州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》，保证了项目的顺利实施，提高了草原承包人员的经济收入；二是加强对草原承包人员的技术指导，提高草原承包人员的管护意识；三是规范项目实施，2023 年草原奖补工作经费在“三重一大”会议研究讨论，会议同意后按程序支付。

六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无

七、有关建议

无

附：项目自评表

2023 年度 2023 年草原奖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		2023 年草原奖补工作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康乐县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	康乐县畜牧兽医中心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3	3	3		100%	10	
	其中：中央资金							
	省级资金							
	市县资金	3	3	3		100%	10	
	其他资金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实施第三轮草原奖补政策，继续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，依据草原生态环境承载能力，引导农牧民合理配置载畜量，合理利用天然草原，促进草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			已对全县承包 23.98 万亩草原的农户进行了核实，继续推行草原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，落实草原补助 34.0038 万元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得分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县草原的核实亩数	23.98 万亩	23.98 万亩	10	10	已核实
			下乡检查次数	≥ 300 人次	340 次	10	10	下乡检查 340 次
		质量指标	项目验收合格率(=%)	100.00%	100.00%	10	10	已完成
		成本指标	按时支付核实人员的差旅费	100 元/人	控制	10	10	控制在定额标准内
		时效指标	全县草原核实工作的完成时限	2023 年 8 月底	已完成	10	10	已完成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不断增加承包农户的经济收入	增加	减轻	10	8	包农户的经济收入增加
社会效益指标		受益人口数	≥ 32795 人	35000 人	10	10	受益人口 35000 人	

	生态 效益 指标	提升项目区植被覆盖	提升	提升	10	10	项目区植被覆盖提升	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	群众满意度	≥ 98%	≥98%	10	10	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%
总分					100	98		
说 明	无							

注：1. 其他资金包括和各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、社会资金等。

2.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形式，满分为 100 分，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二、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，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（中央和省委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问题的酌情扣分），各项指标得分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，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：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、产出指标 50 分、效益指标 30 分、满意度指标 10 分、。